

第44期

鷺江書蟲報

發行單位/新北市立鷺江國民中學

發行人/ 曾靜悅 地址/新北市蘆洲區長樂路235號

企劃/王俊傑

編輯/黃瑞華、施慶芳、顏士雲、劉欣怡

統計日期區間為
108/3/16-108/5/15

715

803

918

706

702

703

705

711

814

817



閱
借
箱
書

4-5月 書箱借閱優勝班級

近期展覽訊息



ONE PIECE動畫20週年紀念展

展覽日期：2019/7/5~2019/9/22

展覽地點：臺北松山文創園區

門票：300元

加菲貓40週年特展

~「再一次，冒險！」

展覽地點：台北市中正紀念堂

展覽日期：2019/6/25-2019/9/15

門票：早鳥票 199元 (4/8-4/28)

預售單人票 220元 (4/29-5/26)

展期單人票 300元

(5/27-6/24)



鷺江書苑借閱排行

4至5月借閱排行榜

第一名

黃阿瑪的後宮生活

作者：志明與狸貓



第二名

為什麼腸胃不會 把自己消化掉？

作者：潘震澤



第三名

向大師學習 諾貝爾獎得主的小故事

作者：華森



第四名

跟李伯伯學英文

作者：李家同

第五名

考試高手

作者：呂宗昕



知識型網紅～顏值與智慧並存的搭檔～老高與小茉

撰寫人：施慶芳老師

閱推老師說

說到閱讀，很多小男生似乎都覺得這是文靜的人在做的事，像我們這麼Man的人，怎麼需要閱讀。但事實的真相是打開書翻沒兩頁就想翻白眼，最後直接找周公聊天。如果讀書這麼的重要，有沒有不用讀書也能知道書裡好多有趣事情的方法呢？

YouTube頻道，相信是很多小孩的最愛，其實除了抖音影片、半夜吃泡麵及電動實況轉播以外，還有非常多的知識性網紅。美貌與智慧兼具的老師我，也是YouTube的重度使用者，除了常看大家熟悉的熱門YouTubers，包括介紹日常生活英文的『阿滴英文』及超可愛的滴妹、超冷門知識的介紹者『啾啾鞋』、專門介紹電影或戲劇的『加點吉拿棒』外，我還會追蹤每次介紹大陸連續劇都會笑死我的『low君』、以及專門介紹科幻電影的『喵嗷污』和『宇哥』。



如果你覺得老師說的內容太無聊，或是不夠充實，想在課堂上發言時讓人發現你學富五車、才高八斗的話，除了上述幾個頻道外，一定得認識介紹各種專業知識的Youtuber：例如介紹各種冷門書籍和電影的『囧星人』、介紹科幻小說和鬼故事的『文曰小強』；想了解台灣與世界的歷史地理關係就得看『Taiwan Bar』；解說各種物理學知識就要看『媽咪說MommyTalk』；想要一次滿足學英文、看漫畫和學自然科學三種需求就一定要看影片無敵多的『It's AumSum Time』，心情不好時建議你看，讓你了解人性及學習經營人際關係的『快樂大學Happiness University』；喜歡美學和設計的可以看介紹各種建築設計、室內裝潢的『一条』；千萬別漏掉根本是搞笑版的職業試探影片『木曜四超玩的一日系列』。

最後，要鄭重介紹為師我最近的最愛『老高與小茉』，老高原本是網路遊戲『皇室戰爭』的遊戲直播主，但是因為他的愛妻小茉，每天晚上睡覺都要聽人說話才能睡著，但影片的聲音往往弄到小茉失眠，所以老高決定每天講故事給老婆聽，聊到老婆睡著，這一聊就聊了好幾年。2014年開始老高與小茉還有他們家的狗狗『力氣』一起經營YouTube頻道，他們主要介紹日本的都市傳說（超可怕），還有各種物理學理論、外星人、地外文明、宇宙探索的假說和各種最新的科學新發現，根本就是YouTube頻道的劉寶傑，也有人說根本是專門在天橋下說書的大叔。而且老高本人日文和英文超好，所以搜集資料十分齊全，口條流暢、思路清晰，再加上莫名的笑點，還有小茉『妙見神』的加持，往往讓影片有畫龍點睛的效果，其中五歲能抬頭這個梗還變成了會員名稱。另外一個很特別的是，老高的本業是專門幫金融業設計軟體的在家工作者，他是少數光靠兼職就能訂閱破百萬的YouTuber，想要了解他的魅力，就現在馬上打開手機訂閱『老高與小茉』頻道吧！



新書介紹



時間的女兒

內容介紹：本書是英國著名推理作家所寫的小說，書中以一張四百年前的畫像為引子，旁徵博引各種史料，讓一段歷史有了不同的詮釋角度。故事是對英國史上惡名昭彰的查理三世翻案，並傳達對所謂「歷史」或是「真相」表達懷疑，試著去求證的精神。

作者：約瑟芬 鐵伊
出版社：漫遊者文化

本書的主角是因為腳傷而在醫院修養的葛蘭特警官，他擅長由相貌判斷人的善惡。也因為他受傷臥床，因此只能聽他人的說詞，並藉由分析以及對事物的推理來破案，是典型的「安樂椅偵探」。也因此，讓讀者可以與書中人

總會有一天



本書是作者Misa所寫的愛情小說，文中討論友情與愛情的關係，女主角身邊有兩

個男性的朋友，大家約定好只是友誼，但是這種關係總有崩壞的一天。看作者如何使用她的妙筆，闡述並處理這樣的三角關係。

溫世仁文學獎入選決賽文章

最美的一個字

803 于玉婷

我認為中文是全世界最美的文字，你能從它的字型、讀音，大略猜出它所包含的意義。例如「貓」這個字，試著將它多念幾次，你是否能夠感覺到有一隻可愛的小貓在你腳邊喵喵叫？而對我而言，不論是字型、讀音或是意義，在中文裡有一個字是最美，那個字就是——人。

人，屬於造字法則中的「象形」，甲骨文中的「人」字，看起來如同一個人低著頭，彎著腰，辛勤耕田的樣子，讓我從字的形體中窺見了老祖先們兢兢業業在世間謀生存的身影。隨著字型的變化，「人」字也站得更穩，每當我回頭望見那些演變歷程，想見人類在時間洪流的奮鬥與進化，心中總有無限的感動。

「人」是上帝創造的第一個能創造文明、自覺進化的動物。中國神話中女媧因為一個人孤零零在大荒中，因此用泥土造了一個一個的人，但是捏塑的速度太慢，她就將繩子揮向泥土，以便更快造出更多人。並且為了人們建立了婚姻關係，讓他們可以生兒育女，代代繁衍下去。這就是為什麼人形形色色各有不同，原來是來自一個這麼美的傳說。

俗話說：「世界上最寬闊的是海洋，比海洋更寬闊的是天空，比天空更寬闊的是人的胸懷」看到有人需要幫助，即使不認識，人類也不會置之不理。人類會主動去關懷地球上所有生物，人類也不會排斥與自己不同的種族。人擁有一顆善良且智慧的心，他們知道如何在這千變萬化的世界中與其他生物共存。

人的情感是我們無法想像的豐富，而最讓我感到驚訝的是人能控制情緒，不讓自己情緒失控；與他人相處時，也懂得尊重，能將自己的情感傳達到別人心中，使別人快樂或悲傷。然而，人最美的是「同理心」，人類在世間是以集體生活的方式生存，互助合作是理所當然的。除此之外，我們還能體諒他人、站在他人的角度去思考，讓我們內心不只有自己，更有千千萬萬個人，你看我們社會中有這麼多義工、這麼多善行，這都是「人」的內心最美的閃耀。

人的美，處處可見，不論長相，不論功名，每個人的心中都有著其他動物沒有的美麗，我相信「人美」這兩個字，是能永遠連接在一起的，我以身為人類為榮。

107學年度 蘭陵王最佳劇本以及特色劇本 節錄

第一梯次 803

此處內容皆為節錄，完整的內容可至校網觀看全劇

邪惡背後的故事 編劇：王珮岑 張育菡 葉語馨

第一幕

旁白：從前有一個小男孩，但是他卻被大家受到不平等的對待

林子祥：那個，我想問問為什麼你們這麼討厭我？

李斯特：因為你很髒又噁心長的不好看、成績還很差（嫌棄樣）

黃澄澄：真的！看到就想讓我翻白眼（轉身翻白眼）

郭家銘：對啊，我不喜歡這樣的人！

林子祥：我..我不是髒，是家裡沒錢買新衣服啊！

林子祥：而且我可以改進，拜託你們可以陪我玩嗎？

黃澄澄：不管你變得怎樣，我們就是不喜歡，就算你改進了也一樣！

郭家銘：對！快滾吧（拿石頭要丟林子祥）

林子祥：好好好，我走對不起！（難過的跑走）

旁白：林子祥失落又氣氛的離開了他發誓他長大後絕對不會繼續被排擠了！

第二幕

旁白：同學會，林子祥真的改進了然後去找了那些人

林子祥：嗨！我可以加入你們嗎？

李斯特：不行！！

林子祥：為..為什麼？（失落）

郭家銘：我們早說過，就算你改進了我們也不會喜歡你

黃澄澄：對啊！最重要的原因就是你家太窮了！（指著林子祥）

李斯特：嗯啊，像我們身上穿的衣服你買的起嗎！

黃澄澄：對吧！放棄吧！你跟我們是兩個世界

郭家銘：離開吧！別逼我動手打你！（冷笑）會髒了我的手！

林子祥：我的家境是無法改變的！但其他能改進的，我都改進了！

郭家銘：真的是聽不懂人話欸（正要動手推他）

李斯特：別跟他爭（擋住郭家銘）

李斯特：林子祥反正你這麼沒錢麻！來！我給你（拿錢砸到他臉上）

林子祥：請你不要污辱我，我只是想交朋友！

黃澄澄：你想跟我們，但我們不想好嗎 趕快滾垃圾！（厭惡的表情）

（這時他們三個人一起笑林子祥）

林子祥：你們真的很可惡！（推開他們跑了）

文言文呈現的古裝劇本

第二梯次 812

不良鈎當 編劇：紀孝勤

第一幕

（海岸旁）

釣客一：今天天氣真舒服，很適合來釣魚呀。

釣客二：是沒錯啦，天氣雖是風和日麗，但是……一直沒釣到魚，實在很心煩氣躁唉。

（這時，魚竿動了一下）

釣客二：喔喔喔喔喔喔，有魚上鈎了，快來幫幫我呀。

（大家圍到釣客二身旁幫忙）

魚兒：等一下，不要把我勾走啊，拜託不要啊……

（海裡）

（馬霖和尼貘看著釣竿上的魚不停地掙扎，不經感嘆）

馬德：兒子啊，出門一定要小心那些鈎子，他們都是可怕的人類設下的陷阱。

尼馬：為什麼啊？魚鈎上有好吃的食物也。

馬德：人類利用我們魚兒愛吃的習慣來抓我們上他們的餐桌，不要太天真，不然你可能再也回不到把拔身邊了。

尼馬：好喔，我會記得的。

明 編劇：815黃姵昕

第三幕

武王：（嘆氣）我朝曾經是個富饒之地，如今，連年災荒（語氣加重），若非日月二神整日形影不離，搞的人間如個大火坑般，民怨怎會如此之多！（懊惱的低頭沉思許久）侍衛：姜太公到~（拉長道）（隨姜太公走入皇宮）

太公：（入場，走到王前）見過王上（拱手一拜）

武王：太公免禮，本王召見是有求於太公

太公：王上但說無妨（欠了欠身子）

武王：咳…（清喉嚨）近日日月二神之事，想必太公都清楚吧…？



同學們，你是否有固定閱讀的習慣？如果有，那就先恭喜你，你一定會把這篇文章看完；如果你沒有固定閱讀的習慣，那更要鼓勵你把此篇文章看完，因為這篇文章是專門為你而寫的。

不久前從報紙上看到一則有關書局門市現況的報導，內容是描述說某一家書局的門市，現在正處於一年四季皆淡季，店員常比客人多的窘境，且附上一張書局正門的照片，仔細一看上面貼著一幅很哀怨的對聯，上聯寫著「書出不去」，下聯是「人進不來」，橫批是「門真的沒有壞」。由此可見端倪，在這網路當道的時代，喜歡閱讀，愛書、買書、看書的人真的變少了。

你是不是也時常覺得要讀完一本厚達二、三百頁以上大部頭的書籍對你來說是一個不可能的任務，看到書本裡密密麻麻的字就有一種莫名的排斥感，可說是「一見你就傷心，再見你更討厭」，總之你對於閱讀這一件事是沒有太多的好感。相較之下你寧可耗費大量的時間上網看影片追劇或者是漫無目的的搜尋各種八卦新聞和各樣形形色色、雜七雜八的娛樂資訊而且樂此不疲。

人並不是一生下來就會閱讀、想要閱讀、享受閱讀。在這裡分享我個人的閱讀之路，深覺對我來說，讀完一本書的經驗是開啟閱讀之門的金鑰。話說從小我就對於紙本的書籍總是興趣缺缺，從不會主動翻閱書本，甚至連漫畫書我都不看，因為那裡面也還是有字，直到小學四年級時，有一天途經國語日報社，便進去逛逛，看到一本書，書名叫做《小冬流浪記》，翻了一下內容，大概是說故事的主角小冬由於母親早逝又因繼母的虐待與父親的軟弱，使他下定決心離家出走的種種經歷。再看一下它的標價和我口袋裡的錢竟然是一樣的，這讓我不由自主的感覺到我和這本書真的是很有緣於是便買了回去。

事隔多年，書本的詳細內容現在大都記不得了，僅存的印象就是整本書滿滿都是字，每隔幾個頁面，會有一張和故事內容互相配搭的黑白插圖。但買回來之後我並沒有立刻拿出來看，約莫是在半個月後的某一天，因為家裡的電視壞掉，在沒有電視可看的狀況下，才勉為其難將《小冬流浪記》拿出來看，沒想到這一看，竟然將一本三百多頁的小說，在短短兩天內就這樣被我看完了，這是從前的我連想都不敢想的事，真的就這樣神奇的發生了。

讀完這本書對我有雙重的意義，一是讓我看到了高潮迭起、精采絕倫的故事，讓人回味無窮的一本好書。二是讓我認知到我也能把一本書從頭到尾看完。這對我的意義特別重大，不僅讓我能超越自己對於閱讀的心理障礙，更能無限延伸自己的學習觸角，就好比哥倫布發現新大陸、貝爾發明電話機一般，對人類的文明有著重大的突破和進展一樣。從此之後啟動了我的閱讀開關，發現閱讀不僅可以帶我穿越時空、陶冶性情、增長見聞、獲得知識，還可以運用書本裡的知識自助助人、利人利己。

「萬事起頭難，習慣成自然」，這句話果真不假，此後我每天再忙總是要騰出一些時間看書，時至今日還是保持著閱讀的習慣，有一次在暑假期間竟然在不知不覺當中看完了「一箱」的書，連我自己都嚇一跳。再過一個月就要放暑假了，書籍備而不用猶如木片，開卷有益，建議那些沒有固定閱讀習慣的同學，發動你自己的閱讀引擎，也來一段屬於你自己的閱讀奇幻之旅吧！



915 李若甄 英文圖文創作

Penser

Once upon a time, Goddess Penicillus and God Rubber, created a lovely country, *Penser*. But it was too barren, so they made some mountains and rivers to decorate it. Goddess drew living things— pencils and erasers, according to God's and Goddess' images. Pencils were tall and thin like Penicillus; erasers were boxy and short like Rubber. Pencils could only draw things without life. Erasers could erase the



Pencils drew wooden houses, library, park, castle and more; erasers helped them scour mistakes away. Many years later, pencils and erasers made the country more beautiful. Everyone danced and sang at King square when the sun fell behind the mountain, lights were shining, everyone seemed so happy.



905 李汶蓁 小說創作 *Fallen*

01 楔子

無盡的黑暗中，野貓先生奔跑著。

時值深夜，空蕩的迴廊杳杳無聲，寧靜而了無生氣。野貓一跑，立刻破壞了這份祥和。急促的呼吸聲充斥，燭光隨人影晃動，赤腳踩在冰冷的磚地上，發出啪搭趴搭的聲音。

野貓先生身後跟著一個小女孩，娃娃臉，長髮及腰，矮矮小小的幾乎能用可愛來形容。然而與之相反，女孩手上握著兩把匕首，刀鋒冷冽，灰褐色刀身映著燭火閃爍寒光，以極快的速度緊追不捨，邊跑邊用力向前刺去。好幾次，刀刃只差幾公分就會戳進他的背。

迴廊像是沒有盡頭似的，事實上真的沒有盡頭。狹窄的道路無限延伸，再怎麼用力狂奔，也始終只能看見同樣的迴廊。三個小時過去，幾經折騰下，即便是以靈活身手自許的野貓先生，體力也漸漸流失，逐漸慢了下來。然而身後的女孩卻加快速度，伸出手腕想絆住他的脖子。

「已經跑這麼久了，怎麼可能……越跑越快？妳不是、不是小孩子嗎！」

「嘿？」女孩臉不紅氣不喘，聞言皮笑肉不笑的勾勾嘴角，蹬足躍起，撲向野貓先生。「問你啊？」

碰的一聲，野貓先生跌倒了。即使沒有受傷，他也早已失去了再站起來的力氣。女孩站起身，將野貓先生踹翻過來，像輾著地毯般用膝蓋壓住他。

